殷都区

2021年政府预算情况

说 明

**目 录**

一、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二、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

三、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四、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2021年，上级补助收入81410万元。其中：返还性收入3592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为76064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54万元。具体项目情况是：

一、返还性收入3592万元

增值税税收返还901万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406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82万元，增值税五五分成返还2103万元。

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为76064万元

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18157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288万元，结算补助收入为-11147万元，产粮大县奖励资金收入为1375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为900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为1758万元，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为76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63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8739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6781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18142万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5752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1736万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4363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8081万元。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754万元

卫生健康转移支付232万元，农林水转移支付1097万元，交通运输转移支付425万元。

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

2021年，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机制，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。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，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、项目绩效考核制度、绩效奖惩制度等。

合理运用评价方法。根据支出项目的不同情况选择合适的评价方法，如成本效益分析法、比较法、因素分析法、最低成本法、公众评判法等，并依托有关专家和中介机构的力量，使评价结论更准确、更具权威性，重点开展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考评工作。

 2021年我区预算项目支出，均编报了绩效目标，各部门绩效目标编报情况已在本部门公开内容里单独列示。

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一、2020年限额及余额情况

省财政厅核定全区2020年年底政府债务限额14276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85000万元，专项债务57769万元。

截至2020年底，全区政府债务余额合计137067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79318万元，专项债务57749万元。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不超过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。

二、2020年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

2020年，上级下达我区债券资金46800万元。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券6800万元，专项债券40000万元。

2020年，全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760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还本付息6830万元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773万元。

三、提前告知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我区2021年新增债务限额247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6500万元，专项债务18200万元。

四、2021年还本付息预算安排情况

2021年还本付息预算数4780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还本付息2794万元，专项债券付息1986万元。

2021年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43号）和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(豫政 〔2016〕11号)等文件要求，在加强债务管理，杜绝各种违法担保、变相举债行为的同时，健全债务台账管理，动态掌握债务变动情况。积极学习研究国家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尽力从管理模式和体制上规范债务管理，防范债务风险。

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 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804万元，较上年减少28万元，下降3.4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为零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车用车运行费797万元，公务接待费7万元。公务接待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继续按照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规定，厉行勤俭节约，严格接待审批，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；公务运行维护费减少主要是加强公务用车使用管理，减少车辆维修维护费用。